

宜蘭縣頭城鎮立幼兒園 112 年度不定期契約進用職員甄選錄取公告

錄取人員：正取鄭○如，備取李○玲

報到與進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到日期：112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前，正取人員辦理報到事宜。
- 二、報到地點：頭城鎮公所人事室（地址：頭城鎮開蘭路 1 號）
- 三、報到方式：正取人員應攜帶報到相關證件正本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。
- 四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、學歷證明等文件，如於錄取分發後發現證件偽造不實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已聘任者應予解聘。
- 五、經錄取之契約進用人員自 112 年 7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起進用依實際到職日起薪。
- 六、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，應於 112 年 6 月 30 日繳交最近 6 個月內之公立醫院健康檢查表【其檢查項目應含一般體檢、結核病胸部 X 光檢查、A 型肝炎抗體（含 IgM Anti-HAV 及 IgG Anti-HAV）檢驗、傷寒糞便檢查】及 3 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。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，或其他妨害工作之傳染病及未繳交體格檢查合格表者，均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七、經錄取人員於 112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前，未能完成報名之切結事項，或經本幼兒園查知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5 條之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已進用者應予終止契約。